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产租赁终止协议书》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牌舍得营销公司”）继续租赁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花园置业”）拥有的位于北京传媒时尚文化产业园（北区）F座写字楼的一层大厅、102室、二层至六层及地下一层，租赁面积（建筑面积）为6923平方米，合同金额预计为3,133.35万元人民币，租赁期限为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舍得酒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根据公司最新发展战略，公司拟加强北京总部及营销中心集约化管理，现有北京办公场所将不能满足总部及营销中心新增办公需求。为充分利用北京商业资源，满足公司总部运营需要，并进一步引进更多的优秀人才，提升公司品牌及产品影响力，公司拟在北京CBD东扩核心区域租赁天洋运河壹号项目F2栋用于公司总部及营销中心集中办公。由于运河壹号项目F2栋预计在4月中下旬完成装修，搬迁时间拟确定为4月底，因此经公司全资子公司沱牌舍得营销公司与北京北花园置业协

商一致，拟签订《房产租赁终止协议书》，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终止双方在 2019 年签署的《房产租赁合同》，北花园置业退还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租赁房屋租金人民币 30,027,936 元，并退还相关保证金人民币 8,788,749 元。

二、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签订协议

- 1、甲方：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
- 2、乙方：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

（二）原合同终止日期

双方同意原合同拟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终止（终止日）。

（三）费用结算

（1）甲方退还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终止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租赁房屋租金人民币 30,027,936.00 元（大写：叁仟零贰万柒仟玖佰叁拾陆元）。甲方同意按照乙方交还房屋时实际租用时间计算最终退款金额。

（2）保证金 8,788,749 元按实际缴纳金额退还；

（3）物业费、水电等费用据实结算。

乙方退还房屋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退回剩余租金及保证金。

（四）生效条件

本终止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五）权责两清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就原合同之签订、履行、终止等全部过程均互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乙方保证其不会以任何方式向甲方或甲方的关联单位提出与原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有关的任何追索或要求。

三、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产租赁终止协议书》，终止租赁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的房产用于办公，有利于公司最新发展战略的落地，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将按合同规定退还未使用期间租金及押金，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情形。

四、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产租赁终止协议书》，终止租赁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的房产用于办公，是为契合公司最新发展战略，且该协议属双方协商一致，北京北花园置业有限公司将按合同规定退还未使用期间租金及押金，本次交易不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